

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我校开展 2024 年度高校美育改革创新 优秀案例评选的通知

为深化美育工作综合改革，推动我校美育工作创新发展，形成具有引领性、突破性、示范性的做法、举措和经验，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评选的通知》精神，我校决定在全校范围内推荐参加全省高校美育优秀案例评选活动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内容

重点征集以下专题内容的优秀案例：

- （一）高校美育综合改革实践；
- （二）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创新；
- （三）高校美育浸润行动计划的实践；
- （四）高校专业艺术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；
- （五）高校公共艺术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；
- （六）高校学生艺术社团及实践工作坊建设；
- （七）粤港澳大湾区高校美育合作机制建设；
- （八）高校美育智慧教育赋能的实践；
- （九）高校校园文化环境育人；

- (十) 高校美育评价体系建设;
- (十一) 高校美育协同育人机制;
- (十二) 高校美育服务社会路径及实施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(一) 原创性。因地制宜、从实际出发,充分体现时代要求和人民需求,禁止虚构、杜撰和抄袭。

(二) 创新性。以体制机制创新为突破口,为推进高校美育改革发展进行积极探索,方法上有创新,措施上有亮点。

(三) 实效性。对高校美育改革发展具有明显的推进作用,取得积极、良好的效果,得到广泛关注和认可。

(四) 典型性。要具有一定的代表性,对其他地区、学校和同行具有借鉴意义和应用价值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(一) 内容格式要求

案例一般应包括背景、做法、成效、探讨等要素。应主题突出、层次分明、特色鲜明、资料翔实、语言生动,富有感染力,图文并茂。案例摘要 300 字左右,正文不超过 5000 字。格式要求具体见附件 2;

(二) 报送数量

我校案例报送数量不超 4 个。每个案例负责人为 1 人,成员不超过 2 人。

(三) 报送材料

报送材案例时,需包含**查重报告**,报送材料为《广东省高校美育

优秀案例申报书》(附件 2)、《案例报送汇总表》(附件 3)和优秀案例(附件 4 的格式);纸质材料(统一交到教务部,由教务部盖学校公章)原件寄送至相关单位。请各单位于**4 月 22 日前**报送至广州校区办公楼 305 室教务部处,如报送数量超过 4 个,将开展统一遴选。

附件: 1.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评选的通知

2. 广东省高校美育改革创新优秀案例申报书
3. 案例报送汇总表
4. 高校美育优秀案例体例

教务部

2024 年 3 月 26 日

(联系人: 彭康华、麦莱思, 电话: 020-37395032)